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919 公司简称:金徽酒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507,259,997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49,043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实际以507,010,954股为基数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1,402,190.8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7.37%。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徽酒	60391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岁强	张培
电话	0939-7551826	0939-7551826
办公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电子信箱	jhj@jinhuijiu.com	jhj@jinhuijiu.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145,345,232.89	5,277,325,958.66	-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01,952,170.96	3,430,053,202.42	-0.8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15,665,707.81	1,759,457,579.86	3.19
利润总额	341,259,521.91	384,349,056.60	-1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058,226.49	298,277,863.00	-2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9,336,785.01	289,666,170.76	-2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867,041.23	321,073,025.90	-34.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6	8.69	减少2.5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59	-28.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59	-28.81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9,03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21	117,726,623		质押	88,723,000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	101,451,900		质押	101,451,900
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73	29,063,944		质押	28,730,000
陇南科立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00	25,363,00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4	25,064,442		无	0
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15	15,985,203		质押	12,000,000
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15	15,985,203		无	0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01	10,179,90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4	6,781,485		无	0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12	5,685,714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均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 2.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同时为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 3.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周志刚同时为亚特集团董事,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 4.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主要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管理人员; 5.陇南科立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亚特集团一致行动人; 6.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26-03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简称"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属于根据法律、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的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并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该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施行时间执行变更后的相关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26-029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事项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4,058,226.49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1,942,184,253.50元。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507,259,997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49,043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实际以507,010,954股为基数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1,402,190.8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7.37%。

如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决策程序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公司当前的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相适应,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风险提示

本次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发展阶段盈利规模及现金流情况,对当期经营性现金流不会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根据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利润分配预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26-030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一行业信息披露》之《第十二号—一酒制造》第十六条相关规定,现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2026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

1、按产品档次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2026年1-6月营业收入	2025年1-6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300元以上	41,417.37	38,036.53	8.89
100-300元	92,321.55	96,941.02	-4.77
100元以下	42,727.72	36,625.51	16.66
合计	176,466.64	171,603.06	2.83

说明:1.上表中营业收入不含"其他业务收入",下同。

2.公司根据销售区域白酒市场结构、消费者购买能力等以出厂价划分产品档次,其中:300元/500ml以上的产品主要有金徽年份系列、金徽老窖系列等;100-300元/500ml的产品主要有柔和金徽系列、能量金徽系列、世纪金徽五星等;100元/500ml以下的产品主要有世纪金徽四星、世纪金徽三星、世纪金徽二星、清雅金徽等。

2、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2026年1-6月营业收入	2025年1-6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经销商	162,721.30	162,070.25	0.40
直销(含团购)	4,060.31	3,833.61	5.91
互联网销售	9,685.03	5,699.20	69.94
合计	176,466.64	171,603.06	2.83

3、按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2026年1-6月营业收入	2025年1-6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省内	130,455.11	133,357.36	-2.18
省外	46,011.53	38,245.70	20.31
合计	176,466.64	171,603.06	2.83

说明:省内指甘肃省内,省外指甘肃省以外地区。

二、2026年半年度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省内	334	40	25
省外	625	72	69
合计	959	112	94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26-029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志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507,259,997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49,043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实际以507,010,954股为基数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1,402,190.80元(含税),占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7.37%。

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9)。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6-048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质押直接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洲科技")58.70%的股权为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并购贷款提供担保。

一、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质押直接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双洲科技58.70%的股权为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并购贷款提供担保,用于支付股权交易对价及相关税费或置换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双洲科技股权交易价款及相关税费。本次并购贷款事项涉及的贷款银行、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以具体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质押担保事项涉及的债权本金数额、出质股权数额等以具体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为保障银行融资的及时性,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本次并购贷款及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

本次质押上述股权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申请并购贷款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质押标的公司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795987071Y
注册资本	2,338万元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6/11/9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III段11层
法定代表人	尹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商用密码产品生产;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软件销售;安全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办公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1-3月/2026年3月31日(未审计)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158.23	19,806.80
负债总额	3,329.23	3,919.90
净资产	8,829.00	15,886.90
营业收入	292.21	5,975.93
净利润	122.10	1,778.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71	1,732.14

注:2026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主要业务情况

双洲科技主营业务为以信息安全产品、数字孪生软件为主的产品开发、销售,主要客户包括特种行业、党政等部门以及与之相关的研究所、系统集成商等,具备国产信息安全软件核心技术、全面国产化适配能力及相应资质。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质押直接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双洲科技58.70%的股权为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并购贷款提供担保,用于支付股权交易对价及相关税费或置换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双洲科技股权交易价款及相关税费。本次并购贷款事项涉及的贷款银行、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以具体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质押担保事项涉及的债权本金数额、出质股权数额等以具体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质押股权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事项,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现金流状况的综合考虑,有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整体资金使用计划及长远发展规划。目前,公司经营状况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并购贷款及质押股权事项不会对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6-047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26年8月17日以即时通讯工具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为提高决策效率,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以通讯形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尹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董事长尹健已在会议上就相关情况作出说明。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质押直接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双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洲科技")58.70%的股权为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并购贷款提供担保,用于支付股权交易对价及相关税费或置换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双洲科技股权交易价款及相关税费。本次并购贷款事项涉及的贷款银行、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以具体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质押担保事项涉及的债权本金数额、出质股权数额等以具体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为保障银行融资的及时性,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本次并购贷款及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

公司本次质押股权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事项,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现金流状况的综合考虑,有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整体资金使用计划及长远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6-076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8月19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19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19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光科一路8号亿道大厦1栋二楼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长张治宇先生因工作事由未能主持会议,本次股东会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董事钟景维先生主持。

7.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出席总体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92名,代表股份80,463,931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4129%。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共9名,代表股份80,181,731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2150%。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83名,代表股份282,200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8%。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共84名,代表股份862,019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4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名,代表股份579,819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65%。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3名,代表股份282,200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8%。

(3)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敬妙妙律师和王茂华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取消为子公司提供的部分担保额度并调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决情况	80,299,031	99.7951%	161,800	0.2011%	3,100	0.0039%	0	0%	通过
		其中,小股东的决情况	697,119	80.8705%	161,800	18.7699%	3,100	0.3596%	0	0%	
2.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决情况	80,421,431	99.9472%	23,800	0.0296%	18,700	0.0232%	0	0%	通过
3.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总决情况	80,398,826	99.9928%	4,800	0.006%	1,000	0.0012%	59,305	0.0416%	通过
		其中,小股东的决情况	856,219	99.3272%	4,800	0.5568%	1,000	0.116%	0	0%	

注:若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由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陈粮、乔敏洋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议案3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合计持有59,305股。

议案1、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由出席股东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会所审议的议案均为《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中所列明的议案,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未出现修改原议案或提出新议案的情形。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敬妙妙律师和王茂华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6-077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公司本激励计划中6名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1,000股进行回购注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对上述议案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2)。

根据相关回购注销的议案,公司将回购注销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71,000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42,594,000元变更为142,523,000元,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42,594,000股变更为142,523,000股。

二、需债权人知悉的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告如下:凡本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通知公告之日(2026年8月20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合法债权文件及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光科一路8号亿道大厦1栋

2.申报时间:2026年8月20日至2026年10月4日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8:00

3.联系人:乔敏洋

4.联系电话:0755-23305764

5.传真号码:0755-83142771

6.邮政编码:518000

7.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300790 证券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6-058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回购专户库存股注销完成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回购专户库存股注销完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由"不超过95,023,397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94,581,905股(含本数)"。单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上限由"不超过20,961,044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20,863,655股(含本数)",且单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认购数量加上其认购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之后股份数量的上限由"不超过20,961,044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20,863,655股(含本数)"。

2、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调整依据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中关于发行数量的具体内容如下: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68,000,000股(含本数),未超过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30%。最终发行数量将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的基础上,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为保证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对于参与竞价过程的认购对象,单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上限不超过15,000,000股(含本数),且单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认购数量加上其认购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之后股份数量的上限不超过15,000,000股(含本数)。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或因股份回购、员工股权激励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本次股票发行数量、单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认购数量的上限、单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认购数量加上其认购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之后股份数量的上限将相应调整。

二、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374,118,981股剔除已回购股份2,429,000股后的371,689,9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2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年5月20日召开 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专户库存股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户库存股股份2,429,000股。近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回购专户库存股注销手续。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的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部分回购专户库存股注销完成,公司总股本由522,794,973股调整至520,365,973股,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进行了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95,023,397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94,581,905股(含本数),即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

为保证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对于参与竞价过程的认购对象,单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上限不超过20,863,655股(含本数),且单一发行对象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认购数量加上其认购时已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之后股份数量的上限不超过20,863,655股(含本数)。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300790 证券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6-057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回购专户库存股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回购专户库存股数量共计2,429,000股,占公司本次注销前总股本的0.46%。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回购专户库存股注销手续。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发行在外的部分A股普通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资金总额为